附件4

财政支出重点评价报告

（2024年度）

项目（专项资金）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一批)(唐财建[2023]119号)

项 目 实 施 单 位 唐山市丰南区交通运输局（公章）

项 目 主 管 部 门 唐山市丰南区交通运输局（公章）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5年2月18日

一、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唐山市丰南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4年度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丰财监【2025】1号）要求，我局认真梳理2024年度项目预算库中所列项目，按照年初制定的项目绩效指标逐一审查，自我评价，认真总结。

（一）评估程序。

1.下达评估通知。区预算绩效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要求，通知项目责任科室或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对项目进行绩效考核。

2.拟定工作方案。结合事前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拟定工作方案。

3.形成评估组。由交通运输局预算绩效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组成评估组。

4.现场开展绩效考核等评估工作。由评估组在项目涉及单位内现场进行绩效考核评估工作。

5.获取评估结论。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二）评估思路。

主要针对项目的相关性、项目绩效的可实现性、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评估。

（三）评估方式、方法。

评估主要采取现场评估、辅助资料分析、资料检查等形式进行评估。

二、项目基本概况

1．项目背景。依据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管理建立健全区级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库工作制度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国土空间规划-交通专项规划》及《“十四五”交通专项规划》，为进一步完善我区公路网布局，提高公路服务水平，促进沿线经济发展，加快推进丰南区“乡村振兴战略”及“四好农村路”建设，实施G112-唐坊、丰碱线-丰益庄、杨三-泰安街西延、唐港线-前赞公庄、胥涧线—渔业产业园、2022年重要农村路建设工程、邱柳线—惠丰园区、邱柳线—薛家堼（园区）、东街—村北、惠丰园区—邱柳线、韩场—水坝、胥岳线—东街；南孙庄—南元庄、胥岳线—张千庄、马新庄—张六庄、YFG1—北袁庄、北袁庄—南袁庄、YFG1—小王庄、小王庄—北袁庄、薛家堼—北袁庄、邱柳线—薛家堼、无名泊—烈士陵园、邱柳线—北孙庄、赵新庄—董庄子、马新庄—张千庄、景观路—南孙庄镇、西刘良—君乐宝厂区、乡道YGH1—张柏庄村委会、王打刁桥—张柏庄路口、黄各庄—老沿海路，项目共下达2024年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一批)1377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预期绩效目标为“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综合交通年度建设任务”。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共4项，50分，效益指标4项，30分，满意度指标1项，10分，预算执行率1项，10分。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执行情况。

下达2024年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1377万元，拨付资金137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1. 主要是根据不同的评价对象，对其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逐项进行描述，提出评价意见，最终形成整体评价结果。

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为“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综合交通年度建设任务”。截至2024年底，项目已按期完成投资，项目支出符合概算批复标准，完成年度全农村公路建设改造里程118.7公里，完工项目验收合规率为100%。

项目对经济发展起到明显的促进作用，使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公路安全水平得到提升，符合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新改建公路项目在未来一定时期内能够适应交通需求，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的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80%。

产出指标评价50分，效益指标评价30分，满意度指标评价10分，预算执行率评价得分10分，综合评价得分100分。

3．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优。

项目实施后极大地改善并促进了农业支撑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设施，特别是欠发达、欠开发地区唯一的交通运输通道。拓宽了农民增收渠道，改善了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加快了农村信息传播和对外交流，改善了传统的生产模式和生活方式；改善了农村村容村貌，加快了农村城镇化进程。在道路营运期间降低了交通事故率，提高了道路的服务水平，降低了燃油消耗量，对我区生态环境及社会经济的发展都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包括好的经验做法、对加强重点评价管理的建议等。

无。